

運輸署就SKDC(M)文件第224/16號的回應



本署檔案 Our Ref. : (N3AKC) in TD NR155/190-1 (E)
來函檔號 Your Ref. :
電話 Tel. : 2399 2224
圖文傳真 Fax : 2381 3799
電郵 Email : khcheung@td.gov.hk

西貢區議會
將軍澳培成路38號
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四樓
(經辦人：吳仕福主席)

吳主席：

2016年11月1日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

提出動議：「要求政府部門盡快改善及優化清水灣道(由新舊清水灣道至科技大學)兩旁行人路，以便居民充分使用行人路進行跑步及步行戶外活動。」

感謝邱玉麟議員對上述事項的關注。本署有以下回覆：

交通標誌的位置，需要考慮讓駕駛者清晰可見，及與行車道有一定距離，以確保行車安全。另外，標誌柱亦需有合適的基腳，基腳的位置需避開地底的公共設施。我們已備悉你的建議，並會視察沿路的交通標誌柱位置，如有需要及可行，會考慮優化。

謝謝議員們對香港交通的關注。如對以上回覆有任何查詢，請與本人（電話：2399 2402）或本署工程師羅維嘉女士（電話：2399 2224）聯絡。

運輸署署長



(張建雄

代行)
4

2016年10月25日

... / 第2頁

副本送
西貢民政事務處
路政署

(傳真: 2792 9440)

(傳真: 2714 5228)